

东营职业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3月29日，东营职业学院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名单见后），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根据《东营职业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营职业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位于东营市黄河路以南，东一路以西，黄河路569号，东营职业学院院内。

项目占地面积4765m²，总建筑面积17922m²。主要建设学术交流中心（800座学术报告厅一个，400座同声传译学术报告厅一个，150座培训教室一个，60座的培训教室二个，20、40座的会议室各一个，30座接待室一个）、客房（204套，366个床位）、餐饮（设中、西餐厅、自助餐厅和雅间）。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项目于2011年11月开工建设，于2015年建设完工投产。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2011年10月，东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了《东营职业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2011 年 10 月 12 日东营市环境保护局以东环建审[2011]0082 号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19 年 3 月受东营职业学院的委托，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

（三）投资情况

公司总投资 9000 万元建设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东营职业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2019 年 3 月东营职业学院委托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的验收工作，经验收单位现场勘查后，项目发生以下变动：

东营职业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原环评建设内容为：学术交流中心（800 座学术报告厅一个，400 座同声传译学术报告厅一个，150 座培训教室一个，60 座的培训教室二个，20、40 座的会议室各一个，30 座接待室一个）、客房（240 套 300 个床位）、餐饮（设中、西餐厅、自助餐厅和雅间）。总占地面积 4333m²，总建筑面积 15000m²。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建设客房 204 套，床位 366 个。实际占地面积 4765m²、建筑面积 17922m²。

原环评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沙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沙营污水处理厂由于异味问题停止运行，原排入沙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改进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变化，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小，此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7200\text{m}^3/\text{a}$ ，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144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废水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二）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活噪声，无其他噪声产生。

（三）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餐饮部厨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90\text{t}/\text{a}$ ，集中收集后送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厨余产生量为 $90\text{t}/\text{a}$ ，集中收集后委托东营辰星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一）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各建筑物使用率达到了 100% ，各设施运转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

（二）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污水排放口污染物浓度均未超过《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的标准限值，亦未超过《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标准限值。

（三）声环境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3.1~58.7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4.1~46.7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厨余集中收集后委托东营辰星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五、建议

加强日常监管，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六、验收结论

验收小组人员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三废”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东营职业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签到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成员	建设单位	郭永生	东营职业学院	主 任	15615069035	
	施工单位	单翠芳	山东金达源建工有限公司	经 理	18764579111	
	验收监测单位	王海倩	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 理	18505465987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成晓伟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754651202	
	专家	寇 玮	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	高 工	18654655029	
		马晓蕾	山东蓝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 工	18532033387	

验收小组

2019年3月29日